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今世缘股份”或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今世缘股份单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572号文核准，公司于2014年6月23日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开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5,18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6.9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6,974,000.00元，扣除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51,078,960.00元，实收资金人民币825,895,040.00元。此外，扣除其他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154,416.7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17,740,623.2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字[2014]第2729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年余额**

2017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7,753.03万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

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金额为人民币 15,019.22 万元。

## 二、关于单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

###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 2018 年 4 月 30 日, 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状况如下 (未经审计):

单位: 人民币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万元)	截至2018年4月30日累计投入金额 (万元)	截至2018年4月30日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1	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	60,184.56	63,735.30	100
2	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	11,589.50	8,262.15	71.29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000.00	10,174.11	100
	合计	81,774.06	82,171.56	-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 公司已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82,171.56 万元。其中, 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 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募集资金有所节余。

### (二) 募投项目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预计于 2018 年 6 月 30 日完成。因公司在实施相关项目过程中, 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 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 注重项目管理, 严格控制各项支出, 以较少的投入获得了较高的效能, 提高了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有效节约了项目建设资金, 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预计节余募集资金 2600 万元。

### (三) 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优质酒生产水平, 增强核心竞争力,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3 年修订)》和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的后续资金使用计划, 今世缘股份拟将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的部分节余募集资金 2600 万元投向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 以满足该募投项目未

来的资金需求。上述计划实施后，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项目将不存在资金缺口。

### **三、本次募集资金事项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8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单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的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投向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

#### **（二）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将单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有利于合理配置资源，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助于公司做强主营业务，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公司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的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投向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

####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8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单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项目的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投向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

###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泰君安证券认为今世缘股份将募投项目“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项目，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做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该等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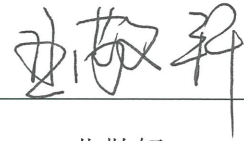
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今世缘股份遵守了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综上，国泰君安证券对今世缘股份将募投项目“信息化建设及科技创新”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酿酒机械化及酒质提升技改工程”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单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志杰



业敬轩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1日